



海南美蘭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布

海南美蘭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美蘭機場」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團」)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零二年度同期的未經審計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航空		90,549	108,953
非航空		42,676	29,511
總收入	2(a)	133,225	138,464
營業稅及徵費		(5,105)	(5,149)
淨收入		128,120	133,315
經營成本			
貨物及服務成本		(12,882)	(7,098)
折舊及攤銷		(17,444)	(14,817)
員工成本		(5,398)	(4,031)
公用設施及能源		(3,963)	(3,304)
維修及保養		(1,422)	(415)
其他成本		(1,123)	(537)
經營成本總額		(42,232)	(30,202)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毛利		85,888	103,113
銷售費用		(652)	(117)
行政開支		(26,765)	(8,745)
經營業務盈利	3	58,471	94,251
其他收入	2(b)	69	2,534
財務開支淨額	4	(5,352)	(9,214)
稅前盈利		53,188	87,571
稅項	5	(427)	(574)
稅後盈利		52,761	86,997
少數股東權益		(961)	320
股東應佔純利		51,800	87,317
擬派中期股息	6	12,777	—
每股盈利 — 基本 (人民幣元)	7	0.11	0.3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99,078	689,154
土地使用權		170,166	172,032
負商譽		(219)	(239)
		<u>869,025</u>	<u>860,947</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319	703,752
短期投資	8	200,072	—
應收賬款淨額		19,137	24,191
存貨		2,714	2,297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6,539	23,705
應收關連方款項		65,027	129,610
		<u>761,808</u>	<u>883,555</u>
資產總額		<u><u>1,630,833</u></u>	<u><u>1,744,502</u></u>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及負債		
股東權益		
資本	473,213	473,213
儲備	832,165	866,015
	<u>1,305,378</u>	<u>1,339,228</u>
少數股東權益	<u>5,906</u>	<u>6,679</u>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128,000	25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503	11,503
政府贈與	4,000	4,000
	<u>143,503</u>	<u>265,503</u>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貸款	50,000	50,000
長期貸款 — 短期部分	62,000	14,000
應付賬款	1,707	1,37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7,354	43,333
應付機場管理建設費	8,574	16,357
已收按金	1,330	3,943
應付稅金	1,306	930
應付關連方款項	13,775	3,153
	<u>176,046</u>	<u>133,092</u>
股本及負債總額	<u><u>1,630,833</u></u>	<u><u>1,744,502</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單位，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仍然有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審批的準則及釋義，及經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審批其轄下國際會計準則釋義委員會頒佈的釋義)編製。

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公允值計值外，本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2. 收入

(a)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航空		
旅客過港費	35,563	57,298
機場管理建設費	29,910	33,175
地勤服務費	8,362	11,458
飛機起降費及有關收費	16,714	7,022
航空收入總額	<u>90,549</u>	<u>108,953</u>
非航空		
租賃航站樓的商鋪、櫃位及辦公室	7,979	12,032
特許經營費	12,123	9,286
商品銷售收入	4,170	455
旅遊服務收入	9,889	853
廣告服務收入	2,652	2,408
泊車費	1,463	166
管理費收入	1,068	—
其他收入	3,332	4,311
非航空收入總額	<u>42,676</u>	<u>29,511</u>
總收入	<u><u>133,225</u></u>	<u><u>138,464</u></u>

根據一項銀行貸款協議，本公司向國家開發銀行的長期借款人民幣128,000,000元以本公司經營收入出質。

(b)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負商譽減去所收購非貨幣資產的 公允值所確認的收入	—	2,528
攤銷負商譽	20	3
其他	49	3
	<u>69</u>	<u>2,534</u>

3. 經營業務盈利

經營業務盈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 銷售貨品及提供綜合服務費	4,791	5,089
— 環保支出	565	641
— 旅遊服務成本	3,883	589
— 銷售貨品成本	2,232	227
— 其他	1,411	552
	<u>12,882</u>	<u>7,098</u>
呆賬撥備	—	58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2,178	5,82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17	432
折舊及攤銷	17,444	14,817
外匯兌換差價淨額	72	(1)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 樓宇	255	585
租金收入總值	(7,979)	(12,032)
核數師薪酬	1,276	550
	<u>1,276</u>	<u>550</u>

4.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貸款利息	6,995	6,826
— 無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貸款利息	2,083	2,438
	<u>9,078</u>	<u>9,264</u>
利息收入	(3,521)	(50)
投資收益	(205)	—
	<u>(3,726)</u>	<u>(50)</u>
利息開支淨額	<u>5,352</u>	<u>9,214</u>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本年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享有的若干優惠待遇（「免稅期」）外，位於中國境內的實體於其法定賬目呈報的應課稅收入須按33%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而法定賬目乃以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

按照海南省政府於一九八八年八月五日頒佈的「海南省人民政府關於鼓勵投資的稅收優惠辦法」的規定及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頒佈的「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澄清」的規定，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5年，而於經營海南機場的其餘年度則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並由本公司第六個獲利年度起連續五年獲50%的扣減。本公司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故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按照「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澄清」的規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須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按中國會計法規計算，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南海口美蘭機場廣告有限公司（「美蘭廣告」）和海口美蘭機場免稅品有限公司（「美蘭免稅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就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期內，以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並適用於未扣除所得稅經營業務盈利的所得稅支出，與本集團以其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的調節表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未扣除所得稅前的經營業務盈利	53,188	87,571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15%	7,978	13,136
不得扣減的支出	434	522
免稅期	<u>(7,985)</u>	<u>(13,084)</u>
實際所得稅率0.8%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7%)	<u>427</u>	<u>574</u>

除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計提的壞賬撥備約人民幣2,514,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14,000元)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於美蘭廣告及美蘭免稅公司應佔的未用稅項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74,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000元)及人民幣819,000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4,000元)外，由於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故並無其他重大可扣減暫時性差異。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重要未撥備的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的服務收入亦須按下列稅率繳納營業稅：

航空收入	3%
非航空收入	5%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的通知，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航空收入及旅遊服務收入免徵營業稅。

6. 擬派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已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審計數 人民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人民幣0.027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為零)	<u>12,777</u>	<u>—</u>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人民幣12,777,000元。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期間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51,800,000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87,317,000元)除以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股數473,213,000股(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為25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未有發生在外的潛在攤薄股票，攤薄每股盈利未在該等期間列示。

8. 短期投資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本公司與湘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湘財證券」)簽署了一項證券託管協議。根據此項協議，湘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替本公司託管資金人民幣兩億元，用以對中國境內合法的證券交易所流通的國債現券及其他貨幣市場證券進行短期投資。協議的有效期為六個月(從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湘財證券承諾支付給本公司最低2.5%的年利率作為投資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突如其來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疫情給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造成了極大的負面影響，也給本集團的運營造成了嚴重影響。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總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33,000,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3.8%；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2,000,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40.7%；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1元(上年同期：每股盈利人民幣0.35元)。

業務回顧

1. 航空性業務

受 SARS 的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累計旅客吞吐量約為2,508,000人次，完成全年計劃的41.8%，較上年同期下降11.7%；飛機起降31,254架次，完成全年計劃的47.4%，與上年同期基本一致，其中運輸起降架次錄得23,863架次，較上年同期下降12.3%；貨郵行吞吐量達到40,507.1噸，完成了全年計劃的51.4%，較上年同期下降了1.2%。

自二零零三年四月份起，SARS 開始嚴重影響中國旅遊業。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日，中國國務院和國家旅遊局先後發出通知，取消「五一」勞動節長假，禁止疫情發生地組織遊客到其他地區旅遊，也不允許組織遊客到疫情發生地區旅遊。此各項通知的出臺，對本集團的運營產生了相當消極的影響，致使二零零三年第二季度美蘭機場旅客吞吐量、飛機起降架次和貨郵行吞吐量出現了較大幅度下滑，分別錄得約630,000人、13,666架次和14,072噸，比去年同期分別下降48.4%、5.7%和25.5%。

受運營下滑的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航空收入亦隨之出現了負增長，航空收入約人民幣91,000,000元，完成年計劃的41.0%，比上年同期下降16.9%。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尋求中國民用航空總局（「民航總局」）批准美蘭機場獲取國際機場地位。為符合有關基礎建設及提供海關檢查能力等方面的要求，本集團已經利用二零零二年度發行H股所籌資金建成新聯檢大樓並即將投入使用；同時，為處理日益上升的交通流量，本集團還實施既定之擴充計劃，建設新停機坪（預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會全面竣工並投入使用）及為擴建新航站樓而展開之所需工作。

美蘭機場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底，已正式取得國際機場資格。獲此國際機場資格之後，國內及外國航空公司開闢往來美蘭機場的國際航線的申請將獲民航總局受理，且批准程序亦將簡化，此舉將有利於美蘭機場國際航班的增加。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民航總局批准將海南省作為開放第三、四、五種航空客、貨運輸業務權的試點地區。董事會理解，在此開放政策下，外國及香港、澳門、臺灣地區的航空公司將無須遵循雙邊對等飛行原則，可通過雙邊、多邊協議安排直飛海南並／或經停海南飛往其他國家，並可利用第五航權，在海南上下客、貨及郵件。此等航空運輸航權的開放在中國大陸尚屬首次，而作為海南省的門戶機場，美蘭機場無疑是此等舉措的直接受益者之一。

海南省航空運輸航權的開放及海口美蘭機場獲授予國際機場資格將對於本集團的航空主營收入以及免稅品、旅遊服務等的非航空收入增長起到實質性的推動作用；對於提高本公司的知名度以及將美蘭機場建成區域性國際門戶樞紐機場都有重大的意義。

2. 非航空性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非航空性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43,00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長44.6%，完成年計劃的47.0%。增長主要來源於公司二零零二年五月從母公司購入的美蘭機場旅行社有限公司（「美蘭旅遊」）和美蘭免稅公司股權、貨物中心特許經營及停車場四項資產（「四項資產」）帶來的收入增長，及二零零二年八月起託管三亞鳳凰機場帶來的收入增長。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由四項資產帶來的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了人民幣18,000,000元，其中免稅品業務商品銷售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720,000元，旅遊運輸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040,000元，貨運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960,000元及停車場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300,000元。

本集團對三亞鳳凰機場託管所帶來的管理費收入增加人民幣1,070,000元。

由於受 SARS 的影響，公司的航空流量受到很大影響，公司的航站樓內的商業租賃業務同時也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公司上半年實現航站樓的租賃收入人民幣8,000,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34.0%。

集團上半年儘管受到 SARS 的影響，管理層為了減少負面影響，在公司的多個非航空業務領域採取多項措施加強管理及增加收入：

- 本集團對免稅品銷售推行科學化管理方法，在5、6月份客流量下降的情況下，上半年免稅品公司共累計實現收入約人民幣4,200,000元，比上年免稅品公司同期收入增長21.5%；

- 本集團加大廣告媒體的開發，多方聯繫廣告客戶，使機場廣告資源效益發揮最佳化，上半年廣告公司收入約人民幣2,700,000元，完成年計劃的45.7%，比去年同期增長10.0%；
- 本集團對旅遊公司完善內部經營管理，提高經濟效益，在第二季度客流量大幅度下降的情況下，旅遊公司上半年仍累計實現收入約人民幣9,900,000元，比上年旅遊公司同期收入僅下降18.0%；及
- 報告期內本集團開展調查研究，整頓候機樓商業，依據國際行業發展準則，公司引進了國際知名的 ACNielsen 調查公司負責機場旅客需求調查項目，為今後系統開發機場資源，引進國際經營商家，不斷發展機場商業打下堅實的基礎。

3. 積極尋求政府政策支持

目前，經多方努力，一系列 SARS 優惠政策申請亦已取得政府的批復，如：地方稅務機關同意自五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給予本公司飛機起降服務收入免徵營業稅、城市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的優惠，預計可減少稅金支出約人民幣2,100,000元；地方稅務機關同意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至十二月，免征本公司房產稅，預計可為公司減少支出近人民幣2,500,000元；該等優惠政策可望為公司節省開支近人民幣5,000,000元。

4. 積極參與開放航權工作，為全面恢復運營作準備

目前，海南省已取得國家民航總局的批准，進行開放第三、四、五航權（「開放航權」）的試點，本集團已積極參與其中，如完善機場中轉功能設計；加緊對地面服務人員進行國際航空運輸業務培訓，配備國際航空客、貨運輸和國際航空運輸財務結算上崗資格的業務人員；配合機場口岸聯檢單位，完善聯檢服務功能，申辦國際航空客、貨銷售代理資格，取得國外航空公司業務代理授權等，為下一步全面恢復機場運營做好準備，並盡力彌補上半年的運營不足。

5. 財務回顧

(1)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流動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762,0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68,000,000元，短期投資約人民幣200,000,000元，應收賬款淨額約人民幣19,000,000元，存貨約人民幣2,700,000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人民幣6,500,000元，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5,000,000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6,000,000元，包括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50,000,000元，及即將支付原國家開發銀行長期貸款未歸還本金餘額約人民幣62,000,000元，應付賬款約人民幣1,700,000元，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37,000,000元，應付機場管理建設費約人民幣8,600,000元，應付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14,000,000元，應付稅金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已收按金約人民幣1,300,000元。

(2) 經營成本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經營成本為約人民幣42,00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9.8%，增加原因主要是公司二零零二年五月購入四項資產帶來的成本支出增加約人民幣6,640,000元，二零零二年八月公司資產評估增值及新的資產增加帶來二零零三年折舊及攤銷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500,000元，雖然集團在 SARS 期間減少員工工資，但由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公司增加發放員工獎勵，使當年工資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300,000元。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集團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27,00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06%，增加原因主要是美蘭旅遊、免稅品公司管理費用增加約人民幣800,000元，集團支付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上市後保薦人費、律師費及支付給公司股東哥本哈根機場技術服務費約人民幣7,100,000元，審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700,000元，二零零三年管理人員酬金約人民幣1,300,000元及預計需支付員工二零零三年年終獎勵約人民幣1,000,000元，員工費用增加約人民幣3,300,000元，集團後勤服務費增加約人民幣2,300,000元。

(3) 資產負債率和流動比率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762,000,000元，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1,631,000,000元，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76,000,000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20,000,000元。

集團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為19.6%，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433.0%，分別較上年同期下降3.0%和230.9%，主要是因為集團上半年淨歸還了74,000,000元長期借款。集團流動負債中包括即將歸還原人民幣264,000,000元長期貸款的餘額人民幣62,000,000元。

(4) 集團資產之抵押

公司的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50,000,000元作為公司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62,000,000元的抵押擔保，公司的經營收入和機場建設管理費留成的收費權做公司人民幣128,000,000元長期銀行借款的抵押擔保。

(5) 集團資本結構

集團現有的融資工具來自銀行借貸及股東投入。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240,000,000元，包括本集團向國家開發銀行借入的短期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貸款利息率為每年5.31%且並無抵押，貸款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九日到期償還；及即將歸還的人民幣長期貸款62,000,000元，此貸款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50,000,000元作抵押；及人民幣128,000,000元的長期貸款，此貸款以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作擔保，以上兩筆長期貸款的加權平均息率為每年5.76%。

(6) 所持的重大投資及其表現和前景

二零零三年五月，公司與湘財證券簽署了一項證券託管協議，根據此項協議，公司委託湘財證券託管資金人民幣200,000,000元，用於對中國境內合法的證券交易所流通的國債現券及國債回購進行短期投資，湘財證券承諾給予公司年報酬率不低於2.5%的回報。

(7) 收購及出售

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無重大的收購及出售資產行為。

(8) 委託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無委託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9) 或然負債

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有負債為商業票據貼現人民幣50,000,000元。

下半年展望

由於海南島是中國大陸少有的未發現 SARS 病例之地區，我們預期美蘭機場在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會受惠於 SARS 消除後海南旅遊業之反彈式恢復性增長，並對此持謹慎樂觀。加上已取得國際機場地位和海南島開放航權政策，本公司董事會相信美蘭機場作為中國大陸通往海南省的主要門戶，將增加國際航班／中轉航班及旅客的數量，本公司董事會充滿信心可繼續在航空業務和非航空業務方面取得不俗業績。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承「矢志成為最成功地區性機場管理公司，提供優質及安全的機場服務」的企業歷史使命，按照財務穩健、管理規範、經營有方、控制得力的總體要求，努力不懈致力改善成本結構、提升營運及管理效率以及服務質素；努力消除 SARS 造成的負面影響，促進各項業務的穩步恢復和發展；同時將抓住中國大陸機場管理由中央下放到地方的大好良機，加大機場併購的相關工作力度，積極物色與其他機場進行購併的機會，從而取得更多收入及盈利增長，並將依循成為地區性機場管理公司的目標，加快組建地區性集團化機場管理公司的步伐。還將充分利用海南島開放航權的難得機遇，致力於使本機場成為中國大陸的一個門戶機場。本集團亦有充足信心繼續保持卓越的飛機起降安全紀錄。本集團還將利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發行H股集資所得資金，陸續落實本集團既定計劃及實行以業務發展增長為目標的策略，以不斷提升公司價值和股東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就截止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7元。根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派發於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派發於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以港幣支付。兌換率應以宣派股息分派當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所發佈的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收市價折算。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手續。為獲派付宣派的中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交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的H股轉讓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已經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重大訴訟或仲裁

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無重大訴訟或仲裁。

董事變動

本公司董事長陳文理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獲改任為非執行董事，王貞先生、黃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李先華先生、劉璐先生於同日分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均位於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而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港幣及美元為單位計算。董事相信，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回顧報告期內，本集團亦並無因貨幣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同時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外匯應付其外匯需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員工人數為477人，與年初人數481人相比減少4人。本集團根據僱員工作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而酬金政策及組合會定期檢討。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評估，僱員或會獲發花紅及獎金。這些都是對個人表現的獎勵。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佔營業總額約9%，員工成本較去年增長110%，主要是發放二零零三年員工獎勵及管理酬金所致。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下簡稱《證券條例》)第352條而存放之本公司登記冊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本公司亦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之總股本為473,213,000股，其中：

	股數	佔已發行總股份比例
內資股	246,300,000	52.0%
H股	226,913,000	48.0%

權益披露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及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分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放之登記冊記錄的股份權益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股份好倉

內資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內資股佔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海口美蘭機場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1)	實權擁有人	企業	237,500,000	96.43/50.20

H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H股佔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Copenhagen Airport A/S (附註2)	實權擁有人	企業	94,643,000	41.71/20.00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3)	實權擁有人	企業	20,618,000	9.09/4.36
Allianz Aktiengesellschaft	實權擁有人	企業	16,144,000	7.11/3.41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附註4)	實權擁有人	企業	12,523,000	5.52/2.65

附註：

1. 海口美蘭機場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境內成立，是本公司的控權股東。
2. Copenhagen Airports A/S 由丹麥政府及其他丹麥境內、外私人及機構投資者擁有，其股份在哥本哈根證交所上市。
3.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透過一組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持有集團股份。
4.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透過一組關聯公司持有集團股份。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及第三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予以披露。

發售H股所得款項之用途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發售H股所得款項用途如下：

- 自母公司購置二期擴建建設用地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9,438萬元；
- 用於美蘭機場停機坪及航站樓區擴建約人民幣5,000萬元；及
- 用於國際客貨運聯檢大樓的建設約人民幣1,260萬元。

餘款已存放於中國資信良好的商業銀行及投資於短期貨幣市場工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均沒有購入、出售贖回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布)進行磋商。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任何時間未有遵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的《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文理

中國海南省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本公布亦可於本公司互聯網網站 <http://www.mlairport.com> 瀏覽。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文匯報)刊登的內容。